

乌鲁木齐市第七十八中学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政府会计制度，属财政预算全额拨款。

2、全面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对学生进行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等方面的教育。

3、按照入学免试原则接收辖区内适龄儿童入学，严格控制学生辍学，依法保证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九年义务教育。

4、制定学校教育发展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

5、按照教育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性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

8、落实国家主管部门有关教学计划、课程设置等方面的规定，决定和实施本校的教学计划，组织教学评比、集体备课，对学生进行统一考核、素质监测等。

9、做好学籍管理。

10、做好教师的培训、考核，依法奖励或处分有关教师和职工。

11、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科学管理、合理使用学校的设施和经费，并积极筹措资金，改善办学条件。

12、负责维护学校、师生的合法权益，有权拒绝任何组织和个人对教育教学活动进行非法干涉，保障师生安全。

13、依法接受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检查指导和人民群众的监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第七十八中学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197 人，其中：在职人员 118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79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2 个处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工会、教务科、德育科、教研科、人事处、少先大队委、总务科、安保科、教研科、财务室、保健室。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708.7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2,695.71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3.07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2,708.7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708.78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5.54 万元，下降 0.2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2,695.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95.71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2,708.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58.59 万元，占 83.38%；项目支出 450.19 万元，占 16.6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703.36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65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2,695.7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703.36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703.36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6.97 万元，增长 0.2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社保正常增长，造成人员经费增长。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2,229.29 万元，决算数 2,703.3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21.27%，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做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公用经费、聘用人员经费、学生生活补助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项目支出 450.19 万元，造成预决算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03.3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0%。与上年相比，增加 14.63 万元，增长 0.5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社保正常增长，造成人员经费增长。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2,229.29 万元，决算数 2,703.36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21.27%，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做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公用经费、聘用人员经费、学生生活补助项目支出，年中追加项目支出 450.19 万元，造成预决算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教育支出（类）2,703.36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3.6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6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校有随班就读生，所拨经费为其他教育支出。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支出决算数为 2,699.7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7.06 万元，增长 0.6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社保正常增长，造成人员经费增长。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6.0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记账分类更改，社会保障支出计入主款支出，故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53.1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159.50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奖

励金。

公用经费 93.67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7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81 万元，增长 91.01%，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受疫情影响，下半学期未开展线下教育，故未用车，本年度正常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0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0.81 万元，增长 91.01%，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受疫情影响，下半学期未开展线下教育，故未用车，本年度正常用车；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7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油费、保险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1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仅有 1 辆公务用车。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70 万元，决算数 1.7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安排执行，本年度单位“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1.70 万元，决算数 1.7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完全按照预算执行资金；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

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乌鲁木齐市第七十八中学（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 93.6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00 万元，下降 25.46%，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防疫物资支出较大，公用经费中防疫物资支出较多，本年度无此项支出，所以公用经费下降。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4,411.55 万元，房屋 17,940.44 平方米，价值 3,044.47 万元。车辆 1 辆，

价值 10.76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学校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2746.49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2708.78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3 个，全年预算数 455.98 万元，全年执行数 455.98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加强学校预算管理，加强对各部门申报的预算项目进行全面梳理、加强审核、合理保障，所有项目必须有明细的资金测算，对无具体内容、无明细支出测算的，或支出测算不够细化的项目，一律不予安排；二是完善预算绩效管理责任，各执行部门是预算执行主体，负责实现预算绩效目标，对未能如期实现绩效目标或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在编制下年度预算时适当调减项目资金额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对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视还有待提高；二是评价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二是积极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建立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与整改、激励与问责制度，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和运用机制，进一步

增强单位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将一些绩效评价结果不好的项目进行调整，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工作的应有作用。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 名称	乌鲁木齐市第七十八中学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2229.29	2746.49	2708.78	10	98.63%	9.86
	其中:中央安排（万元）	0	235.99	235.99	-	-	-
	自治区安排（万元）	0	1.47	1.47	-	-	-
	地（州、市）安排（万元）	0	0	0			
	县（市、区）安排（万元）	2229.29	2509.03	2471.32			
	其他资金（万元）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实施小学义务教育；做好德育工作,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加强组织建设和勤政廉政建设,严格财经制度,抓好教师，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年度绩效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深入落实“双减”政策，实现减负提质，实现小学生的毕业率达 100%；2023 年预计招生 360 人，合理制定新学期教育教学计划，严格按照自治区课程标准开足开齐规定课程，关注体育、音乐、美术和劳动课程开设；加强学业上有困难学生的学习指导和关爱帮扶，形成家校协同有人合力；不断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和基础设施，营造和谐、民主、向上的良好学校发展氛围，年度预算经费 2229.29 万元。			2023 年年度支出经费 2708.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58.59 万元，项目支出 450.19 万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教育工作，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推进课程改革，深入打造特色校园，让“双减”政策落地有效。2023 招收 377 名新生；小升初升学率 100%；合理制定新学期教育教学计划，严格按照自治区课程标准开足开齐规定课程，关注体育、音乐、美术和劳动课程开设；加强学业上有困难学生的学习指导和关爱帮扶，形成家校协同有人合力；不断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和基础设施，营造和谐、民主、向上的良好学校发展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权重	得分
运行成本	质量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中央要求	100%	8	8
	数量指标	预算经费	<=2229.29 万元	预算公开	2,708.78 万元	12	12
管理效率	质量指标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100%	10	1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100%	10	10
履职效能		升学率（小升初）	=100%	工作计划	100%	25	25
社会效益	数量指标	招收新生人数	>=360 人	工作计划	377 人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受益师生满意度	>=95%	工作报告	95%	10	10
总分						100	99.86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教育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第七十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7.85	221.39	221.39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7.85	221.39	221.39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我校城乡义务教育保障金下达 221.39 万元，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42.88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的教学经费。其中：小学生 2338 人，按照生均 720/生/年的标准补助；随班就读学生 5 人，补助标准为 6000 元/生/年；送教上门 1 人，补助标准 6000 元/生/年；取暖费生均补助标准 30 元/生/年。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学活动，改善学校环境，提高教学水平。				2023 年支付城乡义务教育保障金 221.39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的教学经费，支付水电费、培训费、学生保险、校园设施维修、物业管理费等。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学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学生人数（小学）	≥2338 人	=2338 人	10	10	
			修缮改造任务完成率	=100%	=100%	8	8	
			补助学生人数（随班就读学生）	≥5 人	=5 人	5	5	
			补助学生人数（特教学生）	=1 人	=1 人	2	2	
		质量指标	公用经费使用合规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7	7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	=720 元/生/年	=720 元/生/年	6	6	
			随班就读学生公用经费补助标准	=6000 元/生/年	=6000 元/生/年	4	4	
			取暖费生均补助标准	=30 元/生/年	=30 元/生/年	3	3	
			补充公用经费	≤42.88 万元	=42.88 万元	3	3	
			特教学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	=6000 元/生/年	=6000 元/生/年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校教学水平、改善办学条件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改善广大师生员工的生活设施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92.75%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教育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第七十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2.73	218.53	218.53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2.73	218.53	218.53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更好保障学校教学的正常运转，我校计划聘用工作人员 29 人，预算经费 218.53 万元，人均发放标准 6279.6 元/月。通过项目的实施，切实保障聘用人员的合法权益，稳定聘用人员队伍，充分发挥职能作用。			遵从上级部门的工作安排，保质保量的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拨付 218.53 万元，发放人数 29 人，共计发放 218.53 万元，项目的实施能够保障人员收入，稳定工作队伍，更好地服务群众。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	≥29 人	=29 人	13	13	
		质量 指标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传 计划 标准	5	5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2	12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人均发放标准	≤6279.6 元 /月	=6279.52 元 /月	20	2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聘用人员待遇，稳定教师队伍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8.5%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总分						100	100.00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学生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教育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第七十八中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9	16.06	16.06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59	16.06	16.06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我校下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对 2022 年下半年学期至 2023 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补助，其中：小学生 514 人，补助标准 625 元/年。通过项目的实施，缓解困难学生生活，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学活动，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				2023 年我校学生生活补助项目拨款 16.06 万元，发放 16.06 万元，用于对 514 个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补助。通过项目的实施，缓解困难学生生活，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学活动，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人数		≥514 人	=514 人	13	13	
		质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生活补助政策比例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7	7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补助标准		≤625 元/年	=625 元/年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学生满意度		≥95%	=99%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总分							100	100.00 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为 0 万元,是因为总务未及时在政府采购网上登记采购金额。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